

檔 號：RND0105
保存年限：5

德霖技術學院 函

地址：23654 新北市土城區青雲路380巷1號
聯絡人：陳鴻進
聯絡電話：02-22733567
傳真電話：

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擬辦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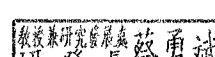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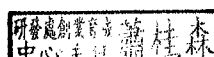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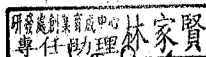
1. 將來上傳本校公文系統，公告周知。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德研字第105000810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

附件：競賽報名表及海報(1051200819_2_競賽辦法.pdf、1051200819_3_報名表.pdf、1051200819_3_2016研發創新創業競賽.jpg)

主旨：本校研究發展處辦理「104-105年度北區技專校院教學資源中心計畫主軸二 教學提升計畫-厚實專業職場加值」之「2016研發育成創意創新創業企劃競賽」，敬請貴校和單位公佈並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2016研發育成創意創新創業企劃競賽」之競賽報名表及附件，隨文檢附各乙份。
- 二、報名截止日期：105年10月14日(五)止，一律採書面郵寄方式報名，以郵戳為憑，請寄至236-54新北市土城區青雲路380巷1號 德霖技術學院 研究發展處 產學合作暨技轉育成中心 曹識勳 先生收。
- 三、獎勵辦法與報名方式，詳請上網<http://rd.dlit.edu.tw/bin/home.php>查詢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空中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、國





2016 研發育成創意創新創業企劃競賽辦法

為推廣創意和創新及提倡創業的風氣，讓學生增強實際操作能力，體驗從創意想像、創新產品、創業經營中，創造出社會價值，特舉辦本競賽；並藉由優秀作品，促使教師的專業知識與實務能力可經由競賽研究途徑傳授給學生，更希望教師利用企業診斷、產學合作以及企業參訪等機會，將之形成一項研究主題，帶領學生參與及學習。

一、參加對象

全國大專校院校學生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指導單位：北區技專校院教學資源中心

主辦單位：德霖技術學院 教學資源中心

承辦單位：德霖技術學院 研究發展處

三、活動時間

105 年 9 月 20 日(二)- 105 年 10 月 14 日(五) 止

四、活動說明

1. 每組指導老師至多二人，組成經營團隊 2 至 6 人（含指導老師），組員限報名學校之在學學生。
2. 參賽團隊需將作品成果製作成 Word 檔案及企劃案之影片介紹 3-5 分鐘並填寫相關資料表(如附件一至三)，並請於 105 年 10 月 14 日前繳交(以郵戳為憑)，遲交者不予受理，視同放棄參賽。
3. 報名資料準備：
 - a 參賽報名表紙本一份
 - b 授權同意書紙本一份(每人都需簽屬一份)
 - c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紙本(每人都需簽屬一份)
 - d 參賽作品電子檔光碟一份(含企畫書 Word 檔及企劃案之影片介紹 3-5 分鐘)
 - e 創意企劃書裝訂成冊紙本二份
4. 企劃書檔名為：「參賽團隊之學校系別班級_報告名稱」(檔名範例：「德霖技術學院企管二技企一 A_藍芽小蜜蜂」)。
5. 收件地址：

236-54 新北市土城區青雲路 380 巷 1 號 德霖技術學院 研究發展處
產學合作暨技轉育成中心
電話：02-22733567 #807 曹識勳 先生收

※報名團隊須同意參賽作品可供作教學範例使用。



七、參賽者注意項目

1. 參賽資料如有不實，主辦單位得隨時取消其競賽資格；參賽團隊成員如有變更，參賽者應主動送交書面資料，並報經承辦單位同意；本競賽期間，成員變動以1次為限。
2. 參賽資料不予退件，請自行備份留底。
3. 智慧財產權部分：
 - (1) 所有參賽者仍保有著作財產權即不可更動之著作人格權，但獲獎作品需授權主辦單位行使宣傳加以剪輯、重製，於任何形式之媒體或以其他非商業營利（例：非販賣或出售或出租參賽之影片）之前提下合法使用以進行宣傳推廣，並擁有無償播映、拷貝、任何型式傳播之永久使用權，且不需因此支付任何費用。
 - (2) 得獎作品主辦單位使用推廣時保留修改之權利。
 - (3) 參賽者進行本競賽之相關創作時，應尊重智慧財產權並遵守相關法令，不得損及主辦單位之權益。
 - (4) 參賽作品如有仿冒抄襲或其他侵害智慧財產權之情形等，主辦單位得取消資格，並由參賽者自負法律責任；如已獲獎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得獎資格，獎位不遞補，主辦單位得追回原獎項及獎金。
 - (5) 如有任何因電腦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，而使參賽者所寄出或登錄之資料有遲延、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，參賽者亦不得因此異議。
 - (6) 參賽者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正確，且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。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，將被取消參加或得獎資格。如因此致主辦單位無法通知其入選訊息時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，且如有致損害於主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，參加者應負一切相關責任。
 - (7) 本活動指導單位、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之員工、約聘僱人員及勞務派遣人員均不得參與本活動，亦不得為影片製作之共同著作人。

八、洽詢電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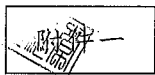
德霖技術學院研究發展處產學合作暨技轉育成中心

新北市土城區青雲路380巷1號

電話：02-22733567 #807 曹先生

(服務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9:00-17:00)

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之。



2016 研發育成創意創新創業競賽參賽報名表

作品名稱			
學校名稱			
報名編號	(免填，由工作人員填寫)		
參賽者 基本資料	團體代表人姓名：		(限學生)
	性別：		
	連絡電話：		手機：
	E-mail：		
	詳細連絡地址：		
	指導老師：	(1)	(2)
	指導老師電話：		
	團隊成員：	(1)	(2)
(3)		(4)	
(5)			

學生證影本貼黏處：(請黏貼團隊代表人學生資料)

學生證影本(正面)	學生證影本(反面)
-----------	-----------

※每組指導老師至多二人，組成經營團隊2至6人(含指導老師)，組員限報名學校之在學學生

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

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：

「2016 研發育成創意創新創業競賽活動」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在您提供個人資料予本工作小組前，依法告知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 「2016 研發育成創意創新創業競賽活動」(以下簡稱本活動)因競賽活動辦理等特定目的而獲取您下列個人資料類別：姓名及連絡方式(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、E-MAIL、居住或工作地址)等，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。
- 二、 本活動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三、 本活動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四、 除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，本活動小組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五、 本小組將於原蒐集之特定目的、本次以外之產業之推廣行銷、宣導及輔導、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之目的範圍內，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六、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，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府行使之下列權利：
- 七、 (一)查詢或請求閱覽(二)請求製給複製本(三)請求補充或更正(四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(五)請求刪除。
- 八、 您因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對您的權益產生減損時，本小組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4 條規定，本小組得酌收行政作業費用。
- 九、 若您未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，本小組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目的之相關業務。
- 十、 本小組因業務需要而委託其他機關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時，將善盡監督之責。
- 十一、 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且同意本小組留存此同意書，供日後取出查驗。

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：

- 一、 本人已充分知悉貴小組上述告知事項。
- 二、 本人同意貴小組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，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目的之提供。

立同意書人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